

《湖南省新田富锶矿泉水有限公司新田县三占塘矿泉水 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报告（2022 年 4 月～2025 年 9 月）》 评审意见书

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组织专家对《湖南省新田富锶矿泉水有限公司新田县三占塘矿泉水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报告（2022 年 4 月～2025 年 9 月）》（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进行了评审，经专家组资料审阅和讨论，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湖南省新田富锶矿泉水有限公司新田县三占塘矿泉水（以下简称“三占塘矿泉水”）采矿权人为湖南新田富锶矿泉水有限公司，企业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现持采矿许可证号为：C4300002017058130144380，开采深度：+230～+0m，矿区面积 4.1771km²，方案设计矿泉水的生产能力为 5.0 万 m³/a，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矿山与新田县自然资源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田支行签订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三控协议》，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田支行开设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专户，基金账号为：43050171770800000422，截止到 2025 年 10 月 20 日，矿山专户内余额为 687361.27 元。

二、《验收报告》工作目的和任务明确，野外调查详细，工作程序、工作方法规范，生态修复工程质量满足《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质量验收标准》（DB43/T2299-2022）要求，报告编制符合《矿山生态保护修复验收规范》（DB43/T2889-2023）要求，提交成果报告资料较翔实，能满足该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的要求。

三、《验收报告》论述了矿山概况，对矿山生态问题进行了识别和诊断。认为主要生态问题是工业广场占损土地资源、破坏地形地貌景观，并对周边人居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其结论符合实际。

四、《验收报告》实事求是反映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及生态修复效果。矿山本期完成的生态修复工程：①生态保护工程：防护栏安装总长度约 625m，警示标

识 58 处；②水资源水生态修复与改善工程：截排水沟 1 条，长度约 314m；③矿山地质灾害防治工程：修建浆砌石挡土墙 297m；④监测工程：矿泉水水源自行检测 15 次，委托第三方检测 11 次，水位监测 17 个月，地质灾害监测次数 26 次，植被监测 2 次。

五、《验收报告》针对存在的矿山生态问题提出了修复工作建议，可供矿山进行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参考。

六、同意验收单位“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合格”的验收意见。建议矿山边生产边修复，加强对矿区内生态环境监测，加强后期管护。按照新的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计提矿山生态修复基金。

综上所述，本《验收报告》内容较全面，符合《矿山生态保护修复验收规范》（DB43/T2889-2023）有关规定，报告已按专家组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同意通过。

评审专家：

（评审名单附后）

日期：2025 年 11 月 13 日